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的交易（含本次）累计次数 1 次，累计金额9,500万元，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控股股东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明交投”）签订的金额为 2,100 万元及 7,4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将分别于 2018 年 9 月及 2018 年 12 月到期。根据公司经营状况，经与控股股东协商，拟将该两笔借款展期 1 年，累计借款金额为 9,500 万元，借款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不高于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贷款利率）。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昆明交投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 9,500 万元，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昆明交投进行的交易（含本次）累计金额为 9,500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本次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164595.333200 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雷升逵

注册地：昆明市盘龙路 25 号院 1 栋 2 楼、4 楼

主营业务：对交通产业、公路、铁路建设项目、市政公用设施的的投融资、经营管理及相关配套开发；投资开发形成的国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政府授权的土地开发、整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昆明交投总资产 1,564.06 亿元，净资产 673.44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8 亿元，净利润 10.77 亿元。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昆明交投现持有公司 12.01%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控股股东昆明交投签订的金额为 2,100 万元及 7,4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将分别于 2018 年 9 月及 2018 年 12 月到期。根据公司经营状况，经与控股股东协商，拟在借款到期后对该两笔借款予以展期，并签订《借款展期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借款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人：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金额：9,500 万人民币（2,100 万元+7,400 万元）；

借款期限：1 年，经双方协商一致的，可以提前归还或展期；

借款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不高于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贷款利率）；

权属状况说明：该借款不存在资产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财产情况。

四、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且不高于公司向金融机

构融资的贷款利率。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展期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状况，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负面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利益输送和交易风险。

六、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除本次 9,500 万借款事项外，从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昆明交投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七、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次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雷升逵、金炜、许哨、黎兴宏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前，已取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公司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依据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利率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且未超过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贷款利率，定价公允、合理，未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负面影响，未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在公司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书面审议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改善资金状况，借款利息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且未超过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贷款利率，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

小股东利益的合法权益的情形，未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对公司独立性未产生影响。本次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5、本次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事项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9 日